

天津荣进睿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天津荣进睿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09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5 名，实到 5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马震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公司拟向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 100 万元的贷款，用于日常经营资金周转，贷款期限 12 个月。本次贷款由公司股东马震、吕秀云、何瑞霞以及马震之妻李宁提供保证担保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向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100 万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马震，吕秀云，何瑞霞、步晓东（吕秀云为步晓东母亲）已回避本议案表决，由于出席会议的无关联董事不足 3 人，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天津荣进睿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天津荣进睿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09 日